合同编号：

深圳市龙华区松和小学附属智慧星幼儿园餐具检测技术服务合同

深圳市金阅检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松和小学附属智慧星幼儿园
餐具检测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区松和小学附属智慧星幼儿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9MB2D600761
法定代表人：张文文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东环一路油松第二工业区嘉康公司一栋一层、二栋一层、三栋一至二层

乙方（受委托方）：深圳市金阅检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189292Y
法定代表人：王博雅
地址（受委托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布新社区布新村工业大道2号C401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采样、检测及其它技术服务，有关服务和费用结算问题达成如下协议：

一、协议事项

1.甲方委托乙方采集、检测3份餐具样品，具体采样及检测要求按甲方指定。

2.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或指定的检测方法对所采样品进行检测，检测项目如下：大肠菌群、沙门氏菌，并出具检测报告。

3.乙方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为甲方提供检测服务和技术咨询。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向乙方提供样品，配合乙方采样工作并填写委托单。

2.确定检测项目，指定检测方法。

3.按商定的收费标准向乙方支付检测费用。

4.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需在收到报告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按甲方要求或指定的检测方法检测采集的样品，乙方保证其检测过程、方法及结论的科学性、准确性和公正性，并对出具的检测报告负责。如因乙方检测错误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日期安排人员进行采样，采样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测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乙方承诺在相应项目检测周期内完成检测工作，并向甲方客观准确地出具检测报告。

3.如因仪器故障或因其它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导致未能按时出具检测报告，应在2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并尽可能采取补救措施。

4.保证不向除甲方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泄露甲方样品的检测结果、及其它有关信息。本条款之效力不受本合同终止或届满之影响。

四、合同结算

1、检测项目及费用双方结合实际送检需要协商确定，如有协商确定之外的检测项目，甲方应提前告知乙方，双方另行协商确定检测项目的标准及费用。

2、支付方式为：一次结清。

3、结算金额：¥1500.00，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元整。

4、结算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结算清单，乙方应于甲方通过检测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合规的发票及结算清单，双方确认无误后，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将金额一次性按乙方以下账户信息进行支付：

户　名：深圳市金阅检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大鹏支行

账　号：41023600040009466

5、因甲方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甲方于应付款期日前向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甲方按期付款，因财政资金拨款未到位或审批程序等不可抗力因素而导致未在约定期限内支付合同费用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6、乙方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10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否则甲方按照上述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本协议自2025年8月11日到2025年9月10日有效。

六、违约责任

1、乙方违约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2、如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或未切实履行本合同义务，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并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10%作为违约金。

3、若乙方的违约行为对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诉讼费、担保费、律师

费等相关费用，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扣除。

4.乙方应在采样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检测报告，若乙方延期交付检测报告的，每逾期1日，应以检测费总价为基数，按日利率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15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合同价款，并可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七、甲、乙双方对上述内容确认无异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因履行本合同或因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采用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协议一式 叁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加盖甲、乙双方公章，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附授权委托书）签名之日起生效。

九、本合同到期双方可优先续签。如本合同到期未续约或因其他原因终止，双方应同时停止相关的合作活动，并在合同终止后30日内对已发生且经双方确认的服务费用进行结算。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甲方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松和小学附属智慧星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张文文

签署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乙方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金阅检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刘伟新

签署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